

2020 年度  
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二〇二一年九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依法办理应由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减刑、假释案件。

(四)受理不服市和县、区人民法院裁判生效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再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

(五)依法审判由河南省鹤壁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六)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案件指定管辖权。

(七)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领导监督全市法院的执行工作。

(九)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开展与人民法院工作有关的调查研究，针对案件审理

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一）完成应由河南省鹤壁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河南省鹤壁中级人民法院设 22 个职能部门及 2 个事业单位。分别是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赔偿委员会、审判监督庭、执行局、审管办、技术处、司法行政与财务装备管理处、法警支队、纪检监察室、机关后勤服务中心、法官培训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本级预算，2 个事业单位（机关后勤服务中心和法官培训中心按部门管理，不单独编报决算）。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其中本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2. 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不单独编报决算）
3. 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培训中心（不单独编报决算）

##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4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671.0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8.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0.2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4.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644.56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5,264.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07.1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87.36
	30			61	
<b>总计</b>	31	5,651.75	<b>总计</b>	62	5,65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644.56	4,64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56.80	4,05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4,056.80	4,05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331.69	2,33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020.10	1,02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47.01	47.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58.00	4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48	32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61	28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89	15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72	13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8.87	3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87	38.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9.46	12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9.46	129.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22	7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1	2.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93	5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83	13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83	13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83	131.8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264.38	3,004.04	2,260.3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71.02	2,410.67	2,260.3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4,671.02	2,410.67	2,260.3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363.67	2,363.67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521.02	0.00	1,521.02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47.01	47.01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39.33	0.00	539.3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27	328.2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40	289.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89	155.8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51	133.51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8.87	38.8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87	38.8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24	130.2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24	130.2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01	76.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1	2.4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93	50.93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86	134.8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86	134.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86	134.8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44.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671.02	4,671.0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8.27	328.2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0.24	130.2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4.86	134.8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644.56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5,264.38	5,264.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07.1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87.36	387.3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07.1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5,651.75	<b>总计</b>	64	5,651.75	5,651.7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5,264.38</b>	<b>3,004.04</b>	<b>2,260.34</b>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671.02	2,410.67	2,260.34
20405	法院	4,671.02	2,410.67	2,260.34
2040501	行政运行	2,363.67	2,363.67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1,521.02	0.00	1,521.02
2040506	“两庭”建设	200.00	0.00	20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47.01	47.01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39.33	0.00	539.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27	328.2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9.40	289.4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89	155.8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3.51	133.51	0.00
20808	抚恤	38.87	38.8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8.87	38.8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24	130.2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24	130.2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01	76.0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1	2.4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0.93	50.93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0	0.9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4.86	134.8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4.86	134.8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4.86	134.8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2.2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9.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72.51	30201	办公费	38.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52.11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64.2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85	30205	水费	3.9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3.51	30206	电费	16.0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5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9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1.8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8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6.02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4.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3.09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34	30214	租赁费	0.3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9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6.18	30216	培训费	0.8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23.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0.4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3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0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3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1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3.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42			
人员经费合计		2,664.19	公用经费合计					339.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7.00	6.00	175.00	95.00	80.00	6.00	155.43	5.16	149.21	93.00	56.21	1.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河南省鹤壁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651.7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7.26 万元，增长 1.75%。主要原因是案件增多及办案成本增长。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4644.5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644.56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5264.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04.04 万元，占 57.06%；项目支出 2260.34 万元，占 42.94%。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651.7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7.26 万元，增长 1.75%。主要原因案件增多及办案成本增长。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64.3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81.35 万元，增长 22.9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案件数量增加及案件成本增长。

### （二）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64.38 万元，主要用

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法院)支出 4671.02 万元,占 88.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27 万元,占 6.24%;卫生健康支出 130.24 万元,占 2.48%;住房保障支出 134.86 万元,占 2.56%。

### **(三) 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415.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64.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1%。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059.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3.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加、案件疑难程度加大,办案及机关运行费用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24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及开支范围调整。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7.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70.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案件数量增加、案件疑难程度加大，办案及机关运行费用增加，诉讼费退费等等。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56.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变动。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5.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缴费比例调整。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缴费比例调整。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6.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7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缴费比例调整。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54.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缴费比例调整。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42.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缴费比例调整。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04.0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64.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公用经费 339.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12%。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铺张浪费，严控公务接待，合理安排支出，有效压减公务用车使用频率，严格车辆管理。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5.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占 3.3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149.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26%，占 95.9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67%，占 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据实结算因公出国费用。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参加由省法院组织的出国考察团期间的差旅费、住宿费、团费等。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初预算为 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2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效压减公务用车使用频率，严格车辆管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93 万元，购置车辆 3 台，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56.21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保险、维修等。2020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8 辆。

**3.公务接待费**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铺张浪费，严控公务接待。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06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来访等接待。2020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2 个、来宾 18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对 2020 年度法院及审判庭维护项目开展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 200 万元；对法院业务经费开展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2474 万元。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为“优”。

### （三）以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对项目决策、管理、产出、效果和满意度等多方面多角

度进行评价，梳理关键问题点2处、提出合理化建议3条，评价等级为“优”，市法院已结合绩效评价情况，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编制以后年度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0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327.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9.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机关运行成本增加，厉行节约、减少铺张浪费。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24.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9.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4.4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6.31%。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0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28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其他车辆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